

第十三課 永生的確據

破冰：你最近有過旅行，確認你的行程、機票等的經歷嗎？請分享。

讀經：約翰一書第五章 13-17 節

主題/中心思想

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知道自己有永生，神垂聽我們凡照祂旨意所求的。

結構

1. V13 永生的確據——信子的有永生
2. V14-15 祈求蒙應允的確據——神聽我們一切照祂旨意所求的
3. V16-17 代禱必要性的確據——照神的旨意為他人祈求

背景資料

1. **上文下理：**上文 11-12 節說，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了永生的盼望，指人藉著相信而得著神的兒子，就有永遠的生命。本段 13 節表明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，應該知道自己有永生。下文 18 節則說，凡是從神生的，必不犯罪，且擁有神的生命。本章 13-21 節的主題是“生命確據”，與第一章 1-4 節“生命之道”首尾呼應。
2. **信奉神兒子之名(v13)：**就是相信耶穌基督乃是神的兒子(參 5，20 節)。我們只要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，就可以領受永遠的生命。有兩種方法使我們明白這個事實：一是神的話語，二是聖靈。聖靈通過這些話語，使信徒明白有永生。
3. **坦然無懼(v14)：**放膽明說、公開、自信。原文是指一種確實的自信，它原來的涵意是“言論自由”，人們可以暢所欲言，而無被罪罰的恐懼。此處延伸用來形容向神禱告之時，只要保守自己在神的旨意中，便無所畏懼。

觀察與解釋（如時間不夠，可先分享有※的題目）

1. ※第 13 節，“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”是什麼意思？
2. ※第 14 節，為何說“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甚麼，祂就聽我們”？
3. ※第 15 節，“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，無不得著”是什麼意思？
4. 第 16-17 節，“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和至於死的罪”為何罪？

歸納總意

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應該明白自己屬靈生命的確據：一是對永生的確據，我們只要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，就可以領受永遠的生命，並且正在享受這永遠的生命。二是對祈求蒙應允的確據，我們若依照祂的旨意祈求，體會祂的心意，祂必會垂聽我們。三是對代禱的必要性的確據，我們也要為無知犯罪的弟兄禱告。

應用問題

1. 你是否有每天靈修禱告的習慣？你是如何向神禱告的？請分享。
2. 在未來一周裡，你應該如何為國家、教會、個人及其他的弟兄姊妹禱告？請分享。